

# 延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延津县卫健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健全卫健委领导工作体制，完善各项工作机制，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内容，加快政府职能转变，促进依法行政、阳光施政。

（一）主动公开：延津县卫健委根据“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基本要求，对基层政务公开、制度指南、政策法规、重大决策预公开、规划计划、决策部署落实情况建议提案积极办理、机构领导、机构设置、财政资金、应急管理、卫健委办事电话、权责清单和动态调整情况、公共服务清单和中介服务情况、行政权力运行、民生实事、人事信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等栏目的信息，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即公开”的原则。

（二）依申请公开：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公开的审批程序，完善了民主决策制度，对关系我县卫健系统管理的重大决策以及群众普遍关注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前公示和论证，确保决策民主化、科学化。2023 年延津县卫健委没有收到任何书面及其他形式要求公开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延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副职任副组长，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工作，卫健委办公室负责明确任务分工，完善工作机制，细化工作措施，落实工作监督考核。卫健委相关股室根据任务分工各负其责，同心协力做好县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精神，精确规划、标准建设、及时准确公布相关政府信息，及时发布相关通知公告及信息，定期更新工作动态和便民信息，公开卫健委的机构职责、机构设置和领导成员信息，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有利地促进了卫健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根据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延津县卫健委积极完善政务公开事项目录设置，积极响应政府政务信息的部署和要求，通过县政府信息公开页面发布信息，持续加强卫健委信息栏目的优化及信息审核工作。

（五）监督保障：一是延津县卫健委积极落实县政府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制度，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及时发布本部门的信息。二是根据延津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时梳理卫健系统各项公开重点工作，严格按照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抓好落实。三是认真做好市卫健委、县政府要求做好的相关信息公开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7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

- 1、信息公开工作需进一步提升，同时加强对信息公开尺度和内容的进一步的把握，对信息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加强审核，公开一些人民群众日常需求的信息和内容。
- 2、卫健委县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还不够，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时政务信息更新的还不及及时。
- 3、卫健委政务信息工作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和改进。

##### (二) 工作改进措施。

2023年，延津县卫健委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进一步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做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 1、进一步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工作，加强单位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进一步强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报送信息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积极确保政务信息及时、准确、全面的公开，不断继续完善和充实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相关信息。建立信息公开目录和公开指南，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健全有关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反馈制度，确保把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 2、进一步完善卫健委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严格规范政府政务公开的内容，提高信息公开质量。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应及时公开，同时有区别地抓好对内与对外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
- 3、组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
- 4、提高公开水平。按照县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精神，卫健委及时准确公布相关政府信息，及时发布相关通知公告及信息，定期更新工作动态和便民信息，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有利地促进了卫健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机制，畅通信息公开渠道，坚持重要事项、重点工作公示原则，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延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没有向任何人或组织收取任何的信息处理费。